

浙江诺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诺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5月10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通知，2016年5月18日在公司办公楼201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其中董事张洁、祝守新、邹峻、许倩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会议由董事长丁毅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以举手表决和通讯表决的方式通过相关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浙江诺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浙江诺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诺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十八日